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 2018-011 号

债券简称：13 天士 01

债券代码：122228

##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98.91	2,582.08	-
接受服务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天津天时利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324.94	1,317.54	-
向帝泊洱生物茶公司购买商品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5,212.43	1,736.83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小计		10,636.28	5,636.45	

##### (二) 2018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731.63	0.21	516.74	2,582.08	0.21	-
接受服务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天津天时利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1,923.38	0.15	313.99	1,317.54	0.11	-

向帝泊洱生物茶公司 购买商品	云南天士力帝泊 洱生物茶集团有 限公司	5,601.60	0.44	418.26	1,736.83	0.14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小计		10,256.61	0.80	1,248.98	5,636.45	0.46	-

## 二、关联交易概述

1. 本公司拟于 2018 年度与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发生与物业管理等相关服务事项的关联交易。因物业管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士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而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该项关联交易 2018 年度的交易额预计将超过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故本关联交易需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

2. 本公司拟于 2018 年度与天津天时利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务管理公司”）发生与提供运输、餐饮等相关服务事项的关联交易。因服务管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而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该项关联交易 2018 年度的交易额预计将超过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故本关联交易需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

3. 本公司拟于 2018 年度与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发生采购帝泊洱卓清速溶茶的关联交易。因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而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该项关联交易 2018 年度的交易额预计将超过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故本关联交易需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

4. 上述关联交易依法不需经有关政府部门的特别批准。

## 三、关联方介绍

1、天士力集团：成立于2000年3月30日，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住所为天津北辰科技园区，法定代表人：闫希军，注册资本：34,358.9041万元，经营范围：对外投资、控股；天然植物药种植及相关加工、分离；组织所属企业开展产品的生产、科研、销售、进出口经营业务；各类商品、物资的批发、零售；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生物技术（不含药品生产与销售）及产品；自有设备、房屋的租赁；各类经济信息咨询；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研产品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

件的进口业务；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矿业开发经营；原料药（盐酸非索非那定、右佐匹克隆）生产；因特网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以外的信息服务内容，业务覆盖范围：天津市）（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天士力集团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236.41万元；2017年底总资产3,817,468.35万元，负债2,677,716.74万元。

2、物业管理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8 月，住所设在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新宜白大道天士力现代中药城，法定代表人：黄萍，注册资本 300 万元，主要经营：物业管理；家政服务；自有设施租赁；房屋租赁及相关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咨询服务；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2017 年度的净利润为 6.32 万元，2017 年底净资产为 711.44 万元，负债 1,255.81 万元。

3、服务管理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住所设在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内，法定代表人黄萍，注册资本 800 万元，主要经营：汽车配件、日用百货批发兼零售；中水洗车；代办车务手续；车务手续咨询服务；酒店管理服务；健身服务；室内外装饰；净化厂房；中央空调安装；园艺绿化；物业管理；预包装食品零售；餐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烟零售；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水果、蔬菜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7 年度的净利润为-317.42 万元，2017 年底净资产为 614.70 万元，负债 474.04 万元。

4、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住所设在普洱市思茅区帝泊洱大道 1 号，法定代表人闫希军，注册资本 40,000.00 万元，主要经营：生物茶技术的研发、服务、成果转让；药品、食品、保健品的开发研究；医药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生产生物茶相关产品；生物茶相关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餐饮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茶、中药材、园艺作物、农作物种植、销售；牲畜、家禽、水产养殖、销售；饮料、烘焙食品制造、销售；精制茶、咖啡、中药饮片、农副产品加工、销售；天然药用植物提取、分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7 年度的净利润为-4,411.17 万元，2017 年底净资产为 39,852.07 万元，负债 65,694.47 万元。

#### 四、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1、接受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本公司拟本年度接受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包括物业管理等相关事项。

##### 2、接受服务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本公司拟本年度接受服务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包括运输、餐饮等相关事项。

##### 3、从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采购帝泊洱卓清速溶茶

本公司拟本年度自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采购帝泊洱卓清速溶茶。

####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1、本公司接受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本项关联交易的内容如下：

(1) 交易标的：物业管理等相关劳务服务。

(2) 交易价格：协议价（供需双方根据市场变化，可对价格重新磋商）

(3) 结算方式：根据上月物业管理等相关劳务服务发生金额，全额支付。

(4) 协议有效期：关联交易协议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签订，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5) 其他事项：如在协议实施中本次关联交易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2、本公司接受服务管理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

本项关联交易的内容如下：

(1) 交易标的：运输、餐饮等相关劳务服务。

(2) 交易价格：协议价（供需双方根据市场变化，可对价格重新磋商）

(3) 结算方式：根据上月运输、餐饮等相关劳务服务发生金额，全额支付。

(4) 协议有效期：关联交易协议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签订，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5) 其他事项：如在协议实施中本次关联交易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3、本公司自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采购商品

本项关联交易的内容如下：

- (1) 交易标的：帝泊洱卓清速溶茶
- (2) 交易价格：市场价
- (3) 结算方式：按每月实际收货金额结算
- (4) 协议有效期：关联交易协议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签订，协议有效期为五年。
- (5) 其他事项：如在协议实施中本次关联交易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公司利用服务管理公司、物业管理公司现有的人员与设施，为本公司提供多方位的劳务服务，合理分配、利用资源。

本公司从云南帝泊洱生物茶集团采购其新品帝泊洱卓清速溶茶，该产品属于健字号茶珍保健品，咖啡因含量低于一般帝泊洱茶珍且对降血糖和预防糖尿病有一定的辅助治疗作用，专供公司 OTC 事业部在药店进行销售。

## 七、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服务管理公司、物业管理公司现有的人员与设施的利用，可以降低公司单独聘请劳务公司进行相关劳务服务的成本，有效利用公司资源，提高员工满意度，提升公司形象。

本公司销售帝泊洱卓清速溶茶丰富了 OTC 产品线，增加了 OTC 产品收入。

## 八、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如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属合理、合法的经济行为，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客观、公允，本公司及其他股东不会因此项关联交易遭受任何的损害。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